

2023 年度
仓山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事业）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7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2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7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仓山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主要职责是：

（一）行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二）行使工商行政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流动、占道商贩的行政处罚权。

（三）行使市政管理以及公用事业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证经营燃气、占压损坏城市管道燃气设施的行政处罚权。

（四）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国有土地上违法建设的行政处罚权。

（五）行使文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证占道经营音像制品，在城市道路和公共广场无审批商业性促销演出的行政处罚权。

（六）行使文物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与市容有关的破坏文物保护单位行政处罚权。

（七）行使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乱堆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八）行使城市房产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乱堆放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九）指导、监督各街（镇）市容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工作。

（十）承办区委、区政府及区城市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仓山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包括 2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福州市仓山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事业)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福州市仓山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主要任务是：党建引领城市管理，严查严控违法建设，垃圾分类稳步推进，城市面貌持续改观。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党建引领城市管理

1、用功“悟思想”。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成立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推动理论学习与城市管理互融共促。2023 年共开展中心

组理论学习 14 场次，开展主题教育专题研讨 7 次，并同步进行“书记讲党课”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前往中共福州市委旧址（陶铸故居）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2、用心“沉一线”。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将执法力量向一线倾斜，推动城市管理向末端延伸，切实解决基层“看得见、管不着”的实际问题。2023 年共开展“城管法规直通车”等志愿活动 50 余场次，参加活动共计 500 余人次。

3、用力“筑清廉”。组织集中观看《零容忍》《贪欲使人误入歧途》等警示教育片，参观福建省反腐倡廉教育警示基地，发挥反面典型警示作用，保持对“腐蚀”“围猎”的警觉。2023 年共召开廉政教育大会 7 场次，廉政谈话提醒 300 人次。

（二）严查严控违法建设

完善工作机制，创新工作手段，出重拳打击违法建设。2023 年，共拆除“两违”面积约 2.36 万平方米。累计巡查发现并拆除新增“两违”213 宗；完成查处建档“两违”744 宗；全面摸底历史遗留“两违”953 宗。查处规划类案件 90 宗，作出行政处罚约 162.06 万元。

（三）垃圾分类稳步推进

2023 年，新建 20 座垃圾分类屋，提升改造 100 座分类屋洗排水设施；新建 1 座临江街道垃圾分类宣教中心；完成烟台山垃圾分类主题公园建设；打造 5 个垃圾分类无人督导试点小区。

1、抓好小区垃圾分类“关键点”。制定社区、物业落实主体责任实施方案，设立奖补经费，完善监管考核，逐步推进社区、物业实现垃圾分类自治。

2、合力推进源头减量。在全区开展“光盘行动”；创建绿色办公和节约型机关；各行业主管部门协同推进塑料污染治理，积极创建无废城市。

3、加大分类宣传力度。结合“千名城管进社区”，累计举办各类宣传活动 8786 场，发动全区 8 万余人次参与全国垃圾分类齐点亮活动。

4、执法检查真督实抓。建立区、镇街层级检查督查工作机制，引进第三方考评团队，对垃圾分类全过程各责任单位进行监管考核；分类屋定点值守与入户检查相结合，提高群众分类意识。2023 年，查处生活垃圾分类案件 3131 件，罚款 61.32 万元。

5、开展餐厨垃圾专项整治行动。全面排查餐饮经营户餐厨废弃物处理情况，严厉打击非法收运处置餐厨垃圾行为，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2023 年，暂扣私人收运餐厨垃圾车 17 辆，暂扣餐厨垃圾约 10.4 吨，厨余日收运量 120 吨。

（四）城市面貌持续改观

1、树立市容管理标杆典范。以“十无、五好、一创建”为标准，创建 39 条精美小街巷，选取亭下路、马厂后街、林浦路（濂江段）参与评选市级精美小街巷，其中，亭下路已被评选为全市十佳精美小街巷。持续加强全区“门前三包”、“两车”、便民疏导点、流动摊点、违章户外广告、桥下空间、占绿违停等市容问题的巡查整治，为市民营造舒心的城市环境。2023 年，查处市容

案件 4384 件，处罚金额约 50.84 万元；查处园林绿化、市政道路、内河管理、公用事业类案件 6 宗，处罚金额约 16.1 万元；查处、劝导占绿违停机动车行为 380 辆次。

2、建筑工地监管提档升级。开展工地扬尘及道路扬尘集中整治行动，加强在建工地、建筑垃圾运输车辆监管。2023 年，查处违规建筑垃圾违规行为 562 起，处罚金额 276.12 万；查处工地超时施工噪音扰民案件 20 件，处罚金额约 42 万。

3、加强城市文明养犬管理。2023 年以来，我局共受理犬只类案件 406 件，共抓捕了 211 只无主犬，现均已移交至市无主犬收容场所进行统一收容管理。

4、全力做好重大活动保障。全力做好数字峰会、中华龙舟赛、世界航海装备大会等重大活动市容环境保障工作，确保活动圆满举行。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仓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事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5.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658.3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7.2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5.59	本年支出合计	2,025.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2,025.59	总计	2,025.5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仓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事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25.59	2,025.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8.35	1,658.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58.35	1,658.35					
2120104			城管执法	1,658.35	1,658.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24	367.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24	367.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92	166.92					
2210202			提租补贴	30.86	30.86					
2210203			购房补贴	169.46	169.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仓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事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25.59	2,025.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8.35	1,658.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58.35	1,658.35				
2120104			城管执法	1,658.35	1,658.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24	367.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24	367.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92	166.92				
2210202			提租补贴	30.86	30.86				
2210203			购房补贴	169.46	169.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仓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 (事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25.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658.35	1,658.3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7.24	367.2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025.59	本年支出合计	2,025.59	2,025.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025.59	总计	2,025.59	2,025.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仓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事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25.59	2,025.5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58.35	1,658.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58.35	1,658.35	
2120104		城管执法	1,658.35	1,658.3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7.24	367.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7.24	367.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6.92	166.92	
2210202		提租补贴	30.86	30.86	
2210203		购房补贴	169.46	169.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仓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事业）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89.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83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339.62	30201	办公费	8.7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748.67	30202	印刷费	0.0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08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27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53.05	30205	水费	1.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8.39	30206	电费	15.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9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4.71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0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6.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6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7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5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3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1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88.6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务支出			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89.76	公用经费合计					135.8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仓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事业）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
3. 公务接待费	6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仓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事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无			无	0	0	0	0	0	0

注：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仓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大队（事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无	无	0	0	0

注：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2,025.59 万元，支出总计 2,025.5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025.59 万元，全额增长。主要是新增决算单位。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2,025.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25.59 万元，全额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5.5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2,025.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25.59 万元，全额，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025.5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889.76 万元，公用支出 135.83 万元。

2. 项目支出 0.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025.59 万元，支出总计 2,025.5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025.59 万元，全额增长。主要是新增决算单位。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5.5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25.59 万元，全额增长，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120104-城管执法 1658.3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58.34 万元，全额增长，主要是：新增决算单位。

(二)2210201-住房公积金 166.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6.92 万元,全额增长,主要是:新增决算单位。

(三) 2210202-提租补贴 30.8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0.86 万元,全额增长,主要是:新增决算单位。

(四) 2210203-购房补贴 169.4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9.46 万元,全额增长,主要是:新增决算单位。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25.5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889.7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35.8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

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本年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本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本年无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本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单位所有经费均为基本经费，无安排项目经费，因此无项目绩效自评。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